

## 〈不醒街〉

很好，睡得很熟，他想。

李永安輕巧地，將開縫成線的門闔起，就像從未貿然偷窺過似的，沒有任何事件發生，他才剛轉身，就看見掛在樓梯口上的一只鐘——八卦狀，並不標明阿拉伯數字，僅有子丑寅卯等天干做爲標識——現在到底是幾點？這個問題她反反覆覆問了妻太多次，妻只回答他：「反正只是參考用的，那麼在意幹嘛哩？」不過，妻也曾因錯過扭開電視的時機而漏看某集鄉土劇八點檔，抓狂，直說要將家裡唯一的那只鐘、八卦鐘給卸下來，跟天書一樣，誰知曉現此時幾點？天黑天亮都不知道，整幢房子每扇窗都被厚重不透光的窗簾遮蔽，一絲光線也射臨不進屋內，角落裡暗暗滋長黴斑，人也顯得鬱鬱寡歡。

但，他們從未細想過，那不是時鐘的問題，而是窗簾。

也或者，是風水出現了問題。這臨海小鎮，每日每夜海風灌進屋裡來，野草長得都比人茁壯茂實，人倒是漸漸矮小下去，常常鄰居都是由菅芒花叢竄出，一個那麼猥瑣瘦弱的人。他們，全擠在這用 google 地圖俯瞰爲「回」字形的村莊，一條路兩排房，斜坡那兒開始計數，繞個兩圈便完了，而李永安就住在這回字裡的最內層，那個口字當中的核心一點，陽光大多被其他更高樓宇給搶走，所以李永安和妻子兒子一逕臉白如粉，白泡泡幼綿綿。

他緩慢地摸牆下樓，五隻手指頭沾染白漆碎屑，二樓無光，他剛睡醒的眼睛十分適應黑暗，夜行性動物穿隧道，李永安略眯眼，樓底梯口燈光太輝煌，明亮的讓他有點駭怕，感覺像是，就要將自己如華西街蛇類被剝皮那樣子的，赤裸，故他刻意放慢腳步，聲響也慢慢的，好像必須天天吃阿鈣骨質疏鬆錠的老先生，事實上，他才剛過五十，一切居然顯得他過早老衰。

「清醒啦！桌頂有剩菜，去撿撿ㄟ。」他的妻從落坐的沙發窟窿起身，好亮，李永安的視網膜忽忽曝光，連他的妻子的容貌也看不大明白，但他能察覺妻子的語氣，一句準備在喉過久而感情盡失的台詞。

她預備關燈，他喊不要，「先生，都過十二點了，點這麼多電燈天也不會光。」「沒關係，生意還是要做啊！」「厝邊誰會半冥來買電燈，汝講！」李永安一時無語應對，稍稍扭動脖頸，非常細微地，仰望天花板滿滿的或長或短燭光數不同的燈管，當然連隨意棄置四邊角落尚未拆封仍被厚紙盒包裝著的那些，他也用眼神掃過，前偉人閱兵示意的，掃過百多隻日光燈。

「暈暗時，孝想天光。」面容難辨的妻上樓前唯止遺留這句話，嗑登嗑登非常俐落的上樓了，爽快的回音就像他們短暫的對話，一天最多的量了，再多也沒有，一個正常睡眠的妻、一個夜貓成性的李永安，打照面的時間就一點點，輕易地交錯。

這時他跑出門外，門角掛的那串銅鈴亂響敲音，他抬起頭看天空，星光渺茫，電力不足，月娘倒是大的離譜，紙糊似的，就快貼到土地上來，李永安想起今天是十五，遂

轉身回屋，翻找木桌抽屜，一格一格從上而下的找，忽然，他掏出一大疊用兩條紅與綠的橡皮筋箍住的，大抵呈鵝黃有些部分被水氣沁溼而顯得褪色的淡黃符紙。

取出一只瓷碗，燒盡的符紙墜入其中，剛開始漂浮水面，接著便像是有人在拉扯，重重的沉沒，破碎的黑覆蓋於竹葉圖飾，魚屎，整池魚塭拉的屎，他先用食指攪拌，然後，一指一指的蘸抹太陽穴，口裡喃喃有詞，聽不大明是什麼話，那是隔半年去遠在另一個山頭另一個村內供奉媽祖廟求來的，廟祝事先交代使用方法與時辰，類醫生囑咐藥片該是三餐飯前還是飯後那般，仔細告知。

今天便是服藥時刻，李永安滿臉滿頭濕漉漉的，下頷滴著水。

他將剩餘的水倒在溝邊，看左望右，所有的門戶緊閉，光隱匿，一點也無，他回憶起，不知是從何時從父執輩那裏歷經多少代的傳說，說這村地底埋葬許多枯骨，一架連著一架無止盡的拖拉出土，鋪排了整片地，毛骨悚然，孩提時的他堅信著且早早上床，如今他打破習慣，月上三竿才甦醒，涼風熨貼他的臉，絲毫不懼怕，李永安覺得自己也快了，快變成父執輩口中那些死人骨頭了，他想要先好好適應夜晚的感覺。

照慣例，他走去鎮日放光二十四小時營業的超商，買包軟殼白長壽、一盒國民便當，再回來。不是因為妻子手藝不佳，而是因為除了妻外，漫漫長夜中，他唯一能看見的人，活生生的人便是超商裡穿著豬肝紅制服的工讀生，一個面色慘白貧血狀的男孩，說是男孩也不對，這是與李永安年紀對比之後的結論，那人三十上下，瘦弱非常，予人一種年輕的感覺，「歡迎光臨！」男孩彎著膝蓋蹲在幾大落尚未分類好的報紙前，意興闌珊的回應，不過，這並沒有影響李永安的情緒，他笑得很開心，像走進華麗繁複的大飯店或者日本電視劇裡，不管對方在忙碌些什麼，只要聽見門被推拉的聲響，就吐出一句歡迎光臨或你回來啦。

李永安等著就是這麼一句話，笑裂到所有牙齒和牙齦都顯露出來。

他家與超商是村裡唯二在深夜還放光的地方，剛開始時，李永安家的一樓只不過是間乾貨鋪，純興趣外，也因為臨海的關係，他賣起被風乾乾癟的海鮮，水分盡失，尺寸縮水數倍的鮑魚、海參像蟑螂和毛蟲，擠在一整瓶玻璃圓柱內，化石般的存在。就像他沉睡許久的兒子，不斷做著夢，透支體力做著夢，或許因此，他的身軀逐漸地收攏起來，夢裡繽紛的一切使他無須邁開腳步，只需要在夢裡扮演主角即可，虛無中他是王，然而現實裡，他斷絕感知的現實生活，他卻像一尾被遺忘收進屋內的乾魚，越來越乾癟，被置放在房中床上繼續風乾著。

李永安便是從兒子不再醒來的那晚，遺失睡眠。

他只是出來透氣，就看見對街發光的超商，夜幕罩四邊，五分鐘內便有三四個頭髮毛燥、穿夾腳拖鞋的識與不識的人走進去；飛蛾因向光性而撲火般的，他們像是毫無意識地，進出一間發光的房子。

他腦中閃過一個念頭：「這樣就會回來了。」

不管妻問他為何將店鋪給收了、為何在天花板裝置數十枝日光燈，甚至，浪費地將

那些海鮮乾貨全部扔擲在後巷水溝裡，它們吸水膨脹，脹成比原來尺寸大幾倍的死魚，雍塞住整條溝渠，滿滿的漂浮水面，眾多孩子拿著捕蝶的網朝溝裡打撈那些看似活生生卻早已死去的魚。孩子們的父母則說：李永安起肖了。

但是他知道他沒瘋，只有他知道。

除了亮晃晃的日光燈外，李永安開始走進超商，學起店員的對白與店內擺設，回來依樣模仿——在門邊角落釘上一串銅鈴以取代自動門的叮咚聲，還不斷練習著如何笑著朝陌生人喜悅說出「歡迎光臨」——就這麼反覆練習了三年，四個音階的字，從他嘴裡吐出來居然綿綿延延，連他自己都聽不懂在說些什麼。

這三年多來，晝伏夜出像鬼的李永安，某日暈睡在門口大街上，直到天光破曉才被妻子發現，在此之前，他做了一個夢，只有聲音的夢：「快起來！」那聲音朦朧如霧，一句話卻像兩三個小時，等到他的妻喚醒他時，李永安睜開惺忪的眼，他的周圍早以圍繞著無數大小不一的臉，臉上盡是疑惑：「你怎麼睡在這裡？」李永安摸了摸前額，凸了一個包，他眼神聚焦在樹幹比他腰圍更粗的樹。

在等待便當微波的時刻，他慣性地用右手食指與中指去觸碰那個消去的包的所在，轉頭瞥見櫃台玻璃桌面倒映收銀機旁矗立小小紙旗幟：三每三羊。李永安試圖忘記的字眼，在一攤水漬裡被分屍，可他就是有辦法組合，凝視，一隻迷途的螞蟻卡陷水與水之間，不管向左或右，對牠而言都是一場距離遠迢的冒險，李永安伸出食指輕微地，降落於螞蟻身上，沒有骨骼碎裂的聲音，替牠做出決定。

事實上，他想要忘記的只有「海洋」兩個字，那會使他無來由的覺得，廣大、渺茫與傷懷，並不能控制開放的耳聽聞見海浪一陣陣撲襲岸邊的唼唼聲，滿圓的月亮牽引著整片水域更靠近陸地，也更靠近李永安，直到聲音填滿他的耳朵。

他記得兒子李國忠出事那個下午，海灘上紛雜的人語喧嘩著，他與妻兩個人站在荒漠似的沙丘，不斷有沙粒找到縫隙鑽進鞋裡，妻倚靠於他身，好重，腳掌逐漸被掩埋起來，兩個穿艷紅短三角泳褲的救生員還在搶救：親吻、換氣、壓胸、親吻、換氣……李永安忽忽覺得好笑，那兩個全身曬的既黑且紅的男孩，像兩塊鐵板燒師傅煎的過熟的菲力牛排，而兒子，竟然白的誇張！整張臉腫脹不堪，手指胖成甜不辣，還有那像懷胎不知道幾個月的肚子，這些那些器官好白，像一尊被惡意遺棄的白瓷神像，胚胎薄可鑑光，不時從李國忠嘴裡吐出的海水，復又使乾燥的身體刷上油漆。

李永安抬頭眯著眼，看向原本因水漬留下的腳印，消失了，清晰不過的物事就在瞬間隱匿蹤跡，將視線轉回，他竟然近乎戲謔的想起，擺放家裡那一罐罐脫水過後的鮑魚，他擔心兒子會不會越縮越小，直到迷你到足以放進玻璃罐；另一方面他也認為只要將兒子放進澡盆裡，他必然會膨脹成原本拉拔十八年身高一百七十六公分的李國忠。

這兩件事他全猜錯了。

李國忠確實是隨著換過三本農民曆後，愈顯萎縮，但不至於塞進玻璃罐；而他也確實定時每週把兒子滑入澡盆，加點浴鹽或香精，熱氣氤氳開來，像烹煮一鍋雞湯，不過，

兒子並未因飽吸湯汁而脹回意外發生前的大小。

叮！微波爐倒數完畢，工讀生將瓦楞紙板包裹住便當，李永安正用老花的眼費力地閱讀旗幟上十級字大小的內文。

「這票賣多少？」

「在地鄉親優惠八五折喔。」

他皺眉，滿溢雙耳的潮水退去，取而代之的是，那個夏午當李國忠平躺在炎沙時，遠處舞臺喇叭持續傳來的聲音，飄渺無從猜測的歌聲，是男是女也分辨不清，尖銳的像是心電圖的起伏一直處於攀爬的狀態。

「我再考慮看看吼。」李永安端拿便當正要轉身離去時，店員將一張 DM 順勢攤放在便當盒上：「可以跟你孩子一起來聽，一起 Rock！」李永安只是微笑，笑著走進月圓而滿地銀亮的街。

拈亮兒子房內的燈，李永安按照 DM 上已然微小的英文字體努力辨識，在幾大落隨意堆疊的唱片裡，找出與簡介相同的取拉出來。

放進機器，掀開便當，當歌聲甫唱，他嘴裡咀嚼半邊香腸，翻攪記憶找回國中學會的一些單字，盯著歌詞逐字唸出聲，但絕大部分的字彙超出李永安的識字範圍，他且疑惑為什麼副歌不斷 repeat：make love。

算了算了，他放棄，將歌詞本墊在便當下方，李永安還有正事要做，等妻。

自從兒子那日沉睡不再起身的幾個月後，妻子便會選在十五月圓夜，夢遊，剛開始，李永安以為只是偶發情況，一次兩次之後，他跟隨妻腳步走出家門，一枚碩大缺少瞳孔的月亮就掛在他們頭頂，他才驚覺到時間的規律性。

所以他等待著，像月球牽引著潮水那樣，等待妻的夢中遊行。

就在最後一口白飯、一塊油膩發亮的雞腿肉尚未吃盡時刻，妻下樓：蓬鬆烏窩頭，鯊魚夾僅只捉住一綵髮，輕薄及膝的睡衣，安詳緊閉的雙目，李永安知道她睡得很熟，妻只是在夢裡自己建造的街道路線步行，步行於不醒。

而他知曉，妻每次夢遊必定會提著鬧鐘——兩個銅製，覆碗狀的小罄，於此之間直立一根頂端邊側有凸出物如鐵槌的桿——預設時間一到，那聲音總會使他想起讀書時掛在黑板上的擴音機之鐘聲，音量大的離奇，故李永安每次都需要在鈴響之前，將設定的開關調回 OFF，他害怕妻會因任何尖銳聲響而醒寐，不是聽說不能突然喚醒夢遊的人嗎？李永安快速吃畢便當，放慢牙齒嚼動的速度避免造成細瑣的微聲，連拿起鑰匙時也用衣角包著，更不用說緩緩舉起腳跟輕輕落下，他要把自己當作一架攝影機，在妻的感知之外隱形，不在場人士，狗仔隊。

首先，他立馬衝至門旁，在妻自然反應下伸出右手開啓時，他亦伸出右手手掌完整包握銅鈴，待妻搖搖晃晃步出門口，安然踏過台階後，他才緩慢放開掌中的物事，輕巧關門、鎖門，再小跑步趨近妻的身旁。

她的腳跟髒了，還看得出龜裂的腳皮，拉開距離，從上俯瞰便知道，她朝著目的地前進，以直線的方式，然而此時，妻卻忽然坐在公車站牌旁褪色成漸層粉紅的塑膠椅，不時來回轉頭脖子如電風扇，（應該是在看公車來了沒吧？），她起身拍了拍屁股擲去灰塵，拉高裙襬，作勢上車貌，先抬高左腳再右腳，單手屈肘晾在空中，（或許客滿，但，那些乘客到底是誰？死去的父母親戚嗎？），妻或快或慢的奔跑、競走，模擬車子的速度，甚至連煞車時的顛躑也模仿的像回事，那只鐘安穩妥當的懸在妻的左手食指，晚宴包，擺盪不休。

好安靜。兩個人的身影拉長在地面。坐在虛擬的車上，（從咱家當起點，現在也該繞完一整圈了吧，下一站就是終點。），李永安無聲地想像一張地圖，（怎麼會想搭公車，而且，伊甘有帶錢？），他實在無法控制腦袋連篇荒謬的念頭，因為妻子維持單手懸掛姿勢太久了，沒有添增任何動作，越感無趣的他只好自娛，在心裡反覆叢生一堆難以詰問且無解的問題。

村口落車，一陣海風吹來，鹹，妻是一個專業的演員，依舊模擬下車的動作，（伊哪忘記投錢？），她直直向前，再往前一些便是海，月圓牽引潮水，水聲嘩啦啦撞擊波堤，濺越石塊，（甘會行落去？），李永安碎步領先妻子，舉起雙掌前後推移預防妻真正下水，動作像是指揮車輛倒車入庫，（看路！看路？），但是，妻卻站立在離他不到一公尺的地方止住，緊閉的眼正視前方，臉上打著 spot light 白光，李永安回頭望著妻凝視的所在，月亮橫渡汪洋，只差一點點就要潛水，兩顆銀亮的圓在天上在水上，浪頭逐漸逼近水裡的那個便碎了，成了發光的弧線，（好美），李永安回憶起兒子出事的那天，遠遠的遠方，鹹蛋黃似的落日亦在相同的位置，剎那間，他回過神來，妻已經跪坐在雜草茂生的土地，鬧鐘擺放右腿邊邊，他悄然無聲地接近，四點十八分，就在時針朝設定鐘響的針擺靠攏前，李永安調整開關至 OFF，（這樣伊甘會傷心？），該預期哄然大做卻被消音，李永安再度看著雙月的海，心想：那顆水裡的月，怎麼破碎的那麼容易？

四點三十分，她彎低的脖子抬起，停頓幾秒，艱難地立身，有點踉蹌隨即恢復平衡，海風的緣故，使妻的髮更蓬鬆，鯊魚夾也掉落在地，他撿拾放入口袋，她壓低腰身食指再度勾回鬧鐘，望了望海，轉身邁開步伐，只是這次的速度比起方才緩慢許多，李永安也只好順著她的腳步，步行於安靜的街。

他看顧妻重新落身回床，替她拉平棉被四角，從浴室取來溼毛巾輕柔地在妻的腳跟擦拭，再把鯊魚夾夾回當初掉落的位置。離開。

走進兒子的房，都沒有更動過啊，一張類普普風的樂團海報，邊角都捲起略微泛黃，主角張大嘴無聲吶喊；他選擇放在最上層的 CD 放進音響內，插著耳機，潔白的耳機線像走到盡頭不得不面臨左右的岔路，安穩的，在他的左耳和他的右耳各自傳遞屬於同首歌的旋律，重金屬搖滾樂。

過於吵雜，李永安把耳機都還給兒子，音量調低些，李永安輕巧地，將開縫成線的門闔起，就像從未貿然偷窺過似的，沒有任何事件發生，轉身下樓。

天光漸亮，他將整排的日光燈關掉，頹然坐在藤椅，窗外折射進來的光線把他的臉剖成兩半，陰暗面大過於面目清楚的那部分，他聽見戶外開始有聲響，人聲車聲鳥鳴狗吠，正常人的時刻到來。他在等妻，等妻睡醒。

指縫間的白長壽燃盡，一根接一根，滿室煙霧。

在自然的光線盈滿空間時，他才感到安全，長夜終盡天已亮，滿滿的各類聲音圍繞著他，密密實實的擠壓，毫無縫隙。

「汝無睏嗎？」

「還未。等汝清醒，」他捻熄菸頭，「昨暗汝睏的怎樣？」

「可能是老啊！兩隻腳足痠。」

「嗯，夢的太遠了。」

「嗯？」

李永安逡巡自起身，登梯，不回應妻的發出的疑惑，讓那句上揚的字音還飄浮在空氣裡，直至妻開啓玻璃門被其他聲音稀釋沖淡，才消散。

是種全然的安全感，他微微扯開窗簾一絲縫，光柱切開兩半黑暗，他看著光線中懸浮灰塵，粒粒清晰地在空中飛翔，在黑暗中方能看見光，他想。

床墊殘存一個凹洞，或許是妻子的重量使然吧！李永安亦將自己給躺進彈性疲乏的床，找妥適合睡覺的姿勢，把自己交給夢境修復；閉眼，這些那些恍如千軍萬馬過境的晨曦之聲，幫助他更快深陷黑洞，完全放鬆。

李永安重回黑夜，站在櫃台後，整間屋子因日光燈的關係，使畫面看起來霧白毛邊，「歡迎光臨！」在他聽聞門角的銅鈴爽快響起脆音的當下，隨即本能的，脫口而出那句他反覆琢磨的四個字，無比流暢，像唱一首歌那般的湧出必然的旋律。

「你好，我要點一首歌。」

「這裡只賣電燈，不是卡拉 OK，我也不會唱歌。」

「可是，我是聽見音樂才走進來的。」

「不是因為光喔？」

「不是，是那首 midnight in Memphis 吸引我進來的。」

「真的不是因為這麼多電燈散發的光喔？」

「我不需要光，只有在黑暗當中，我才看的見方向。」

他搔撓腦袋，這個穿著厚棉外套的男人所說的話，大半他都不知道該怎麼回應，甚至了解背後的意義。好長一段時間他們僵持無語，李永安得以窺探眼前這個猥瑣的男人，沒有背包，只穿夾腳拖海灘鞋，面容蒼老到使李永安覺得：他肯定小我幾歲而已。

「在海邊附近不是該賣草帽、海灘球嗎？誰會來買燈管？」

「……」

男子說畢，轉身直向前，李永安一條腿剛跨出櫃檯，他便看見屋外下起雨來，沒有聲音的雨，但水滴落地開花的畫面是有的，男人沐浴雨中，很慢很慢，他身體有了變化，猥瑣矮小的他逐漸抽高變壯，臉龐越來越年輕，像蛻去一層皮、脫水海參重新碰觸水，「是國忠啊！」李永安快速追趕出去，不知為何他手裡提著那只妻夢遊時拿的鬧鐘，「等等我，等等。」

推門的瞬間，他忘了該注意聆聽門鈴的聲音。消音。

現實裡，他的妻伸出右手手掌完整包握銅鈴，不致產生噪音，使李永安不會從夢境驚醒，待他搖搖晃晃步出門口，安然踏過台階後，她才緩慢放開掌中的物事，輕巧關門、鎖門，再小跑步趨近李永安的身旁。

「李國忠……走慢一點。」

「我趕時間哪！」

早晨烈日當空掛，幾朵濃黑的雲陪伴在側，原本杳無人跡的道路兩側，出現許多臨時攤販、準備出城的車輛，大家眼裡看到李永安與妻兩人又來了！知道他又在酣眠。剛剛熱烈的討價還價聲與汽車輪胎輾擦路面的ㄗㄗ聲都靜下來了，他們以極慢的 slow motion 動作著，連音量也壓低到不讓李永安察覺的分貝，而他的妻此時非常詭異的，在他背後化身成交通警察，指揮整排車，有如替國家元首開道。

「你是要趕去哪裡呀！」

「你看！」李國忠停歇腳步，撐開雙掌、抬頭仰望天空，李永安才發現，雨不知何時就停了。

(今日是搬哪一齣戲?)，「時間還早啊！」李永安指了指手裡的鐘。

(趕火車吧!)，「太熱了，我必須回海裡。」

(卡小聲ㄟ。)，他的妻神色慌張地卡進兩個歐巴桑之間，在她們耳旁細語叮嚀，雙掌合起放在自己耳畔，然後，說了句歹勢，便追上丈夫。

落雨，(西北雨來啊!)，豆大的雨珠敲在李永安的額頭，他順勢躲入公車站的鐵皮底避雨，(落雨落雨!)，他將頭伸延到能看見兒子的角度，李國忠還在奔跑，忽忽，馬路一端湧進大量的水，河道，李永安確實看見了，兒子於水中生長出蹼與鰭，輕鬆徜徉著，游到他眼前說：「再見、再見、再見。」

無可奈何，水勢過大，眼看兒子越游越遠，李永安將鬧鐘調整到可以立即使時分秒針聚集於一點，轟然大響的彼刻，然而，他的妻卻悄悄把開關調至 OFF，「怎麼不會響？」他晃了晃、敲了敲鬧鐘，「幹！」，李國忠就快消失在街角。

(這樣要怎麼返去?)，他竭力吶喊：「我要怎麼返去？」

(伊的腳會帶伊返去)，他的妻向那人說；遠遠的傳來：「你的雙腳會帶你回家。」

李永安想起水裡的那顆月，破碎的那麼容易，他低頭凝視水面，幾分鐘後河水退盡，抬頭，夜裡的天空出現顏色奇麗的彩虹，他緩緩步行於夢裡靜謐的街道；他的妻則向攤販借來一枝特大檳榔攤愛用的彩虹傘，跟在李永安的身後，緊緊跟隨，不讓他因雨而，醒寐。

他與她從不知道，無形之中，彼此默默牽引，像無足輕重的衛星月亮牽引星體的海洋；在夢中替對方佈置場景，一切原於善意，只是善意。

李永安有點失望，獨自步行夜暗的街道，他想：燈管賣的還不夠。不足以讓整個黑夜恍如白晝，忽然，他看見這棟樓那棟樓的每扇窗、每面招牌、每道漩渦似的家庭理髮店置放門口招徠客人的裝飾……紛紛亮起；(日頭出來呀)，攤販行人們復又重回街邊，熾亮的日光照映於李永安的臉，他的眼皮不斷不斷跳動著，

這些那些人全部全部都看見了，沉睡中夢遊的李永安嘴角，掛著一抹詭異的微笑，脖頸呈現垂直 90 度的姿勢，仰望太陽，「今晚的月好大好美，像真的一樣。」，步行於不醒，人們絕不會知道，包含他的妻也不會知道，現在他的夢裡，黑夜已然淡去，白光煥散，跨出的每一步彷彿皆是意識的指引，他要往哪裡去無所謂，畢竟這是他營造的夢，李永安永遠不會迷路在，不醒的街上。